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成立於 100 學年度，以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備並具國際視野之創意商品設計人才」為教育目標，並扣合校級及院級核心能力，訂定系核心能力：1.設計表現技能並能正確運用設計創作所需的技法與工具；2.執行專案設計、設計行銷與設計管理能力；3.國際觀與文化領域整合能力；4.獨立思考與團隊合作能力；5.知識應用與創新整合能力；6.科技知識與資訊媒體應用技能，以為對應。

該系透過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之召開，依據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評估指標與預期成效，據以擬訂 4 年課程規劃、教學環境建構、學生輔導工作、設計競賽參與及產學合作推動等五大項發展重點工作。

該系整合內、外部自我改善機制，藉以擬訂設計專業、設計企劃與行銷、設計工程、專業主軸與應用等四大領域為課程規劃架構。該系專業課程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並以商品設計所需具備之各項專業能力為主；課程內容則整合藝術、工程、數位資訊、人文與經濟策略等專業知識，以期學生於多面向進行創意與設計之學習；課程特色包含文化特色商品設計與生活科技商品設計 2 項領域，並聚焦於文化創意產業、銀髮市場與雲端智慧生活，以培育學生具設計開發高附加價值商品能力。

該系建置課程引導地圖，並於課程計畫表明列課程大綱、學習目標及學習設計，以連結核心能力與達成指標。此外，該系亦建立相應之檢核機制及畢業門檻，確保學生具備商品設計專業能力與就業競爭力。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核心能力內容過於多元，不易聚焦，且部分核心能力之主要對應課程較少，核心能力不易達成。例如：「培養執行專案設計、設計行銷與設計管理能力」之核心能力中涵蓋 3

種能力，而對應課程僅有行銷學與應用統計。

(三) 建議事項

1. 宜重新檢視系核心能力，以聚焦某一主要能力為主，不宜單一核心能力統括太多次能力，例如：「培養知識應用與創新整合能力」之核心能力，可考慮修正為單一之「培養創新整合能力」；此外，並宜重新檢視核心能力與課程間之對應。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有 7 位專任教師，其中 3 位教師與工業管理學系合聘；教師職級分別為 3 位教授、3 位副教授及 1 位助理教授。

該系主軸課程包含大一基礎設計、大二基本商品設計與大三創意商品設計，每門課程由設計專業背景教師分為 2 組授課，大四「專題設計」規劃依學生志趣分組進行，並由該系所有教師共同指導。該系教學著重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自我學習、發掘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亦致力建立創意設計團隊並營造群體創作環境，藉由群體互動，激發個人創意潛能。

該系教師透過網頁呈現課程大綱，讓學生了解教學規劃、目標及內容。此外，該系教學支持系統設有期中與期末學生意見及授課目標達成之問卷調查，供教師檢討改善；該校亦設置良師顧問諮詢制度，提供教師專業成長團體與教學專業演講等相關活動，以利教師進行教學改善。整體教學支持系統完善，教師均能充分利用，以達成該系教育目標。

該系師生互動良好，除 Office Hours 外，學生於課後留校做設計作業，教師亦能留校提供適當諮詢。另外，該系設置補救教學與創意設計輔導，提供學生課業輔導與設計競賽、產學合作等提升實務設計能力的訓練。

該系教師於學期末需填寫課程達成目標狀態報告，檢視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並於期末召開學生學習成效檢討會議，將學習不佳的學生交由導師輔導，且提出課程修正與改善策略。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設計專業課程集中於少數教師，且依設計相關教學特性，教師於課堂中指導學生人數偏多，且上課與課後實務設計諮詢輔導工作亦顯繁重。
2. 該系產學合作案逐年增加，惟部分產學合作案與教育目標之連結性較不明顯。

(三) 建議事項

1. 宜增加主軸課程之授課教師人數，每位教師於課堂中指導學生數以 15 至 20 位為宜，以提升設計專業教學的品質與成效，並紓緩教師教學與輔導的壓力。
2. 教師執行產學合作案時，宜顧及理論與實務兼備之系教育目標，將產學融入相關教學之課程。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近三年每一學年度學生註冊率皆超過 90%，目前總學生數共 166 人，其中包含女生 114 人及男生 52 人。在招生與入學輔導上，該系採用多元策略與發展方案。在招生部分，採取派專人至高中宣傳、接待高中生到校（系）參訪及主動聯繫考生等作法；在入學後輔導部分，採取舉辦新生說明會、安排家長參觀系上學習環境、實施家族導師與班導師、成立系學會及舉辦歡迎茶會等作法。

在學生課業學習和支持系統方面，該系鼓勵學生參加英文檢定和專業證照暨技能競賽，亦於每學期末舉辦學習成果展，以提供學生更多的學習機會。為強化學生學習輔導，該系藉由教師 Office Hours 和

師生座談會等方式，提供學生諮詢；另外，該系亦配合該校期中預警制度，由教師於每學期進行期中預警網路填寫作業，若有學生學習表現較差者，則依該校補救教學辦法，由系上教師於課餘時間進行補救教學。

該系於 100 學年度成立，於 103 學年度方有學生畢業，目前尚無畢業生表現和互動等相關資料。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雖然積極鼓勵學生參加校外各項相關展演和競賽，惟目前較缺乏對學生出席國際會議和交流部分的獎勵方案。
2. 創意設計工坊機具類型未按照安全性等級配置電力控制開關，且無標示事故緊急斷電說明。
3. 該系創意設計工坊與系上空間分屬不同棟建築物，學生使用創意設計工坊時，未有技士進駐協助與管理，對學生操作機具安全和專業技術學習之成效，恐造成影響。

(三) 建議事項

1. 為強化學生國際觀和增進國際交流，宜建議該校訂定學生出席國際會議和交流獎勵辦法，以有效激勵學生積極參與國際交流等相關活動。
2. 創意設計工坊機具類型宜依照安全性等級配置電力控制開關，並於電力控制開關旁，設置明顯的緊急斷電操作說明。
3. 為顧及學生操作機具安全和強化專業設計技術學習，宜儘早聘任創意設計工坊專業合格技士協助與督導學生操作機具設備，並負責管理機具設備，以確保學生使用安全與學習成效。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專任教師共 7 位，皆具博士學位，其專長與研究方向分別為 4 位設計專長、2 位行銷專長及 1 位工程專長。

該系教師積極參與研究、產學及社會服務，在論文發表、研究計畫申請與個人專業表現等均有相當之表現。學術論文部分，近三年共計發表 36 篇學術期刊論文、32 篇研討會論文以及執行 23 件研究計畫案，全系教師每人平均發表約 5.2 篇期刊論文、4.6 篇研討會論文以及執行約 3.3 件計畫案；專業表現部分，近三年共有 23 件產學合作計畫案、19 項教師個人與指導學生參加競賽獲獎及 11 項專利等，全系教師每人平均 3.3 件產學合作、2.7 件獲獎紀錄以及 1.6 件專利。此外，該系近三年共舉辦 25 場次學術專業演講與活動。

該系與義聯集團相關事業進行多項產學合作案，提供教師與學生多元的實務設計機會，是該系特色之一。該系師生組成「義大犀牛創意設計團隊」執行產學合作計畫，進行公車亭景觀設計、包裝設計、文創商品及職棒周邊商品等設計開發工作。此外，該系亦積極參與「海峽兩岸文化創意產業高校研究聯盟」，融入文創社群，以獲取發展文創商品設計特色領域之相關資源。

該校建立教師支持系統之相關制度，並給予經費支援，如推動教師休假研究或減授鐘點；擬訂教師之借調辦法、產學合作辦法；獎勵教師研究表現，並協助教師申請校內外各項計畫及結合學校力量共同建立研究團隊等。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屬設計創作與實務操作之學系，惟該校在設計專業方面之相關鼓勵或獎勵措施較不顯著。
2. 該系學生近三年參與海外交流僅 3 次計 12 人次，另學生參與校外專業設計活動之企圖亦稍嫌不足。

(三) 建議事項

1. 宜向該校建議，依設計相關學系之屬性，由校級擬訂教師與學生之設計競賽獎助辦法、創作展演補助辦法等，以利師生朝設計創作及實務操作之方向發展。
2. 宜提供相關鼓勵措施，以擴大參與海外交流之學生人數；另宜增加學生參與校外專業活動及展覽等經費補助，以強化學生參與校外設計專業相關活動的意願。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為持續改進教學品質，透過自我分析及改善之行政運作，針對學生學習成效相關議題進行評估與檢討，並於學習品質保證系統中，建立核心能力檢核機制，進行課程檢核。

該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除由系上教師擔任委員外，亦邀請校外學者、業界專家及學生代表參與，於會議中，依據學生代表針對課程內容與實際需求所提之建議，及參考校外學者、業界專家之意見，檢討課程規劃得失。此外，課程規劃委員會之決議事項，需續送系務會議討論，取得全系教師共識後執行。

該系行政管理機制主要是透過系務會議、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及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廣納各界意見，並蒐集產學新趨勢及產業需求等相關資訊，提交相關會議討論，並依會議決議具體執行，以達成各項工作推動。

該系在 103 學年度將產生第 1 屆畢業生，在畢業生生涯發展與追蹤機制上，除問卷調查外，亦計劃透過社群網站加強與畢業生之間的聯繫。此外，並規劃多面向蒐集質性與量化資料，藉此了解畢業生的生涯流向與整體學習表現成效，以提供回饋機制給予系上進行相關課程規劃修正之參考。

該系已擬定未來發展項目，包括：持續爭取產學及建教合作機會，以增加學生企業參訪實習及畢業就業機會；持續辦理學期期末發表與規劃畢業成果展；持續鼓勵並輔導學生參加國內外設計競賽；舉辦畢業生生涯規劃、就業輔導、升學選項之經驗分享座談等。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系已將畢業生生涯規劃、就業輔導及升學選項等列為未來發展項目，惟未見有明確時程之擬訂。
2. 針對未來發展與規劃措施，該系雖已明確列舉重要項目，惟較缺乏量化目標與時程。

(三) 建議事項

1. 宜訂定確切時程邀請業界職場人士或學界人員，進行座談或演講，以利輔導第 1 屆畢業生順利就業或升學。
2. 宜針對未來發展重要項目，研擬訂定可行之量化目標與時程。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